

明亚久安 90 天持有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6 年中期报告

2026 年 6 月 30 日

基金管理人：明亚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基金托管人：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送出日期：2026 年 8 月 27 日

§ 1 重要提示及目录

1.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26 年 8 月 26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26 年 1 月 1 日起至 6 月 30 日止。

1.2 目录

§ 1 重要提示及目录	2
1.1 重要提示	2
1.2 目录	3
§ 2 基金简介	5
2.1 基金基本情况	5
2.2 基金产品说明	5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5
2.4 信息披露方式	6
2.5 其他相关资料	6
§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6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6
3.2 基金净值表现	7
§ 4 管理人报告	9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9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10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10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10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11
4.6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11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12
4.8 报告期内管理人对本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情形的说明	12
§ 5 托管人报告	12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合规守信情况声明	12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合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12
5.3 托管人对本中期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12
§ 6 半年度财务会计报告（未经审计）	13
6.1 资产负债表	13
6.2 利润表	14
6.3 净资产变动表	15
6.4 报表附注	17
§ 7 投资组合报告	38
7.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38
7.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38
7.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股票投资明细	38
7.4 报告期内股票投资组合的重大变动	38
7.5 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38
7.6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39

7.7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39
7.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39
7.9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39
7.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39
7.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39
§ 8 基金份额持有人信息	40
8.1 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40
8.2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的情况	41
8.3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开放式基金份额总量区间情况	41
§ 9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41
§ 10 重大事件揭示	42
10.1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42
10.2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42
10.3 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42
10.4 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42
10.5 为基金进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42
10.6 管理人、托管人及相关从业人员受调查或处罚等情况	42
10.7 基金租用或者通过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证券投资的相关情况	43
10.8 其他重大事件	44
§ 11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45
11.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45
11.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46
§ 12 备查文件目录	46
12.1 备查文件目录	46
12.2 存放地点	46
12.3 查阅方式	46

§ 2 基金简介

2.1 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名称	明亚久安 90 天持有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明亚久安 90 天持有期债券	
基金主代码	019568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3 年 10 月 24 日	
基金管理人	明亚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基金托管人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基金份 额总额	120,096,791.81 份	
基金合同存续期	不定期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 金简称	明亚久安 90 天持有期债券 A	明亚久安 90 天持有期债券 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 易代码	019568	019569
报告期末下属分级 基金的份额总额	117,495,294.97 份	2,601,496.84 份

2.2 基金产品说明

投资目标	本基金在严格控制风险并保持资产流动性的基础上，通过积极主动的投资管理，力争实现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健增值。
投资策略	1、资产配置策略；2、债券投资策略：（1）类属配置策略（2）久期策略（3）期限结构配置策略（4）信用债投资策略；3、国债期货交易策略；4、杠杆投资策略；5、信用衍生品投资策略；6、资产支持证券投资策略。
业绩比较基准	中债综合全价(总值)指数收益率*90%+一年定期存款利率(税后)*10%。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债券型基金，其预期收益和风险高于货币市场基金，但低于股票型基金和混合型基金。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项目		基金管理人	基金托管人
名称		明亚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 负责人	姓名	吴建炜	韩鑫普
	联系电话	4008-785-795	0755-82943666
	电子邮箱	compliance@mingyafunds.com	tgb@cmschina.com.cn
客户服务电话		4008-785-795	95565
传真		0755-23626574	0755-82960794

注册地址	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南山街道前海大道前海嘉里商务中心 T1 写字楼 1804B	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福华一路 111 号
办公地址	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南山街道前海大道前海嘉里商务中心 T1 写字楼 1804B	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福华一路 111 号
邮政编码	518000	518000
法定代表人	王靖	朱江涛

2.4 信息披露方式

本基金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证券时报
登载基金中期报告的管理人互联网网址	www.mingyafunds.com
基金中期报告置备地点	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南山街道前海大道前海嘉里商务中心四期 T1 写字楼 1804B

2.5 其他相关资料

项目	名称	办公地址
注册登记机构	明亚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南山街道前海大道前海嘉里商务中心 T1 写字楼 1804B

§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3.1.1 期间数 据和指标	报告期(2026 年 1 月 1 日-2026 年 6 月 30 日)	
	明亚久安 90 天持有期债券 A	明亚久安 90 天持有期债券 C
本期已实现收益	3,700,527.96	47,476.52
本期利润	3,521,856.61	41,525.04
加权平均基金份 额本期利润	0.0164	0.0146
本期加权平均净 值利润率	0.84%	0.73%
本期基金份额净 值增长率	0.83%	0.72%
3.1.2 期末数	报告期末(2026 年 6 月 30 日)	

据和指标		
期末可供分配利润	114,295,620.00	2,617,967.85
期末可供分配基金份额利润	0.9728	1.0063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231,790,914.97	5,219,464.69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9728	2.0063
3.1.3 累计期末指标	报告期末(2026 年 6 月 30 日)	
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	163.46%	167.49%

注：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和信用减值损失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对期末可供分配利润，采用期末资产负债表中未分配利润与未分配利润中已实现部分的孰低数（为期末余额，不是当期发生数）。3、以上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例如基金申购赎回费、基金转换费等），计入费用后实际利润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明亚久安 90 天持有期债券 A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0.41%	0.01%	0.60%	0.03%	-0.19%	-0.02%
过去六个月	0.83%	0.01%	0.89%	0.03%	-0.06%	-0.02%
过去一年	1.29%	0.01%	-0.37%	0.05%	1.66%	-0.04%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163.46%	6.11%	5.24%	0.07%	158.22%	6.0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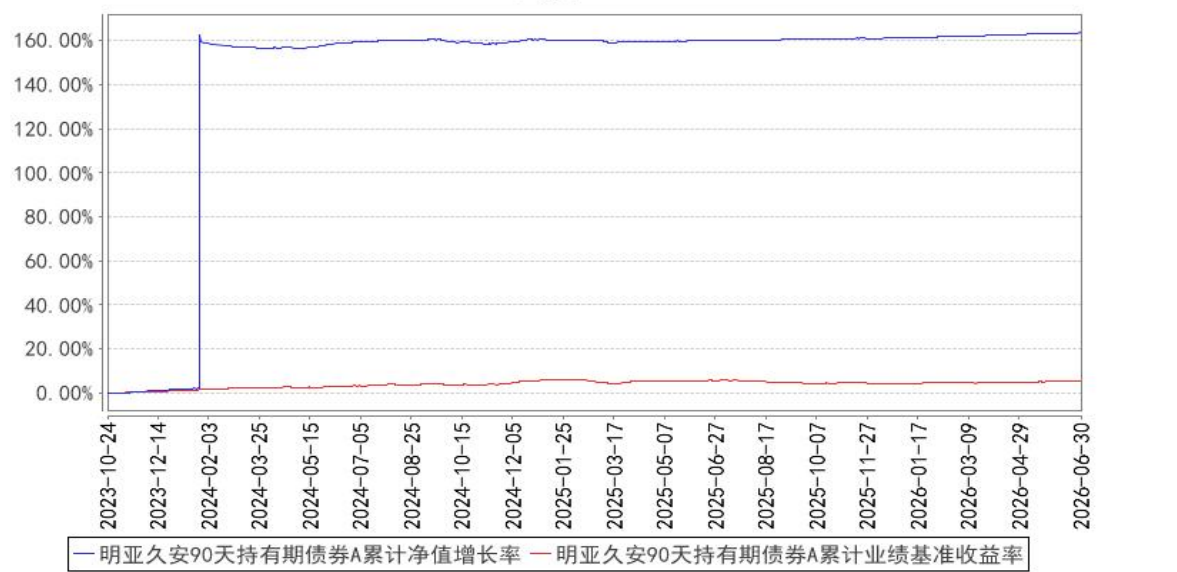
明亚久安 90 天持有期债券 C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0.36%	0.01%	0.60%	0.03%	-0.24%	-0.0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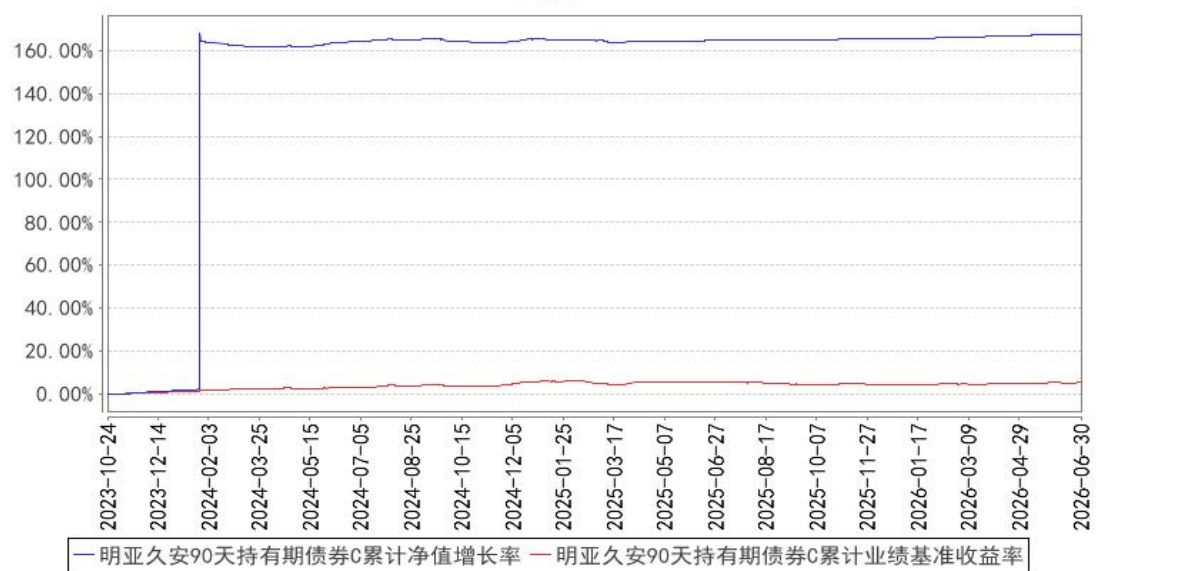
过去六个月	0.72%	0.01%	0.89%	0.03%	-0.17%	-0.02%
过去一年	1.09%	0.01%	-0.37%	0.05%	1.46%	-0.04%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 至今	167.49%	6.32%	5.24%	0.07%	162.25%	6.25%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明亚久安90天持有期债券A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明亚久安90天持有期债券C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4.1.1 基金管理人及其管理基金的经验

明亚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于 2019 年 2 月 11 日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设立，2019 年 11 月 18 日取得中华人民共和国经营证券期货业务许可证，实缴资本 10980 万元人民币，注册地为深圳前海。明亚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目前管理的公募基金有：明亚价值长青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明亚中证 1000 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明亚久安 90 天持有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明亚稳利 3 个月持有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明亚远臻智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明亚多元配置三个月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明亚稳健配置三个月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明亚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股东均为资产管理业专业人士，核心管理团队拥有二十多年的管理经验，将“基本面研究”和“量化策略”有效结合，秉持为投资者创造价值的坚定信念，致力于为投资者的长期利益服务。

4.1.2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及基金经理助理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王靖	公司总经理、董事、基金经理	2026 年 2 月 5 日	—	18 年	对外经济贸易大学经济学学士，澳大利亚国立大学财务管理硕士，CFA。2007 年 10 月至 2010 年 3 月任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会计；2010 年 3 月至 2012 年 3 月任华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资产管理部投资经理；2012 年 3 月至 2014 年 4 月任国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资产管理总部投资经理；2014 年 5 月至 2016 年 6 月任北信瑞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固定收益部总监、基金经理；2016 年 6 月至 2016 年 10 月任安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筹）固定收益投资部副总经理；2016 年 11 月至 2019 年 3 月任宏利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固定收益部副总经理（主持工作）、基金经理；2019 年 6 月至 2025 年 6 月任方正富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固定收益基金投资部总经理、联席总经理、基金经理。2025 年 7 月加入明亚基金，现任公司总经理、董事、基金经理。
何明	基金经理、研究部总监	2023 年 10 月 24 日	2026 年 4 月 20 日	26 年	武汉大学国际金融硕士、英国巴斯大学 MBA，曾任国投瑞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研究部研究员、研究部总监、基金经理；2020 年 7 月加入明亚基金，现任研究部总监、

					权益投资部基金经理。
--	--	--	--	--	------------

注：

- 1、本处基金经理的“任职日期”指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核准任职注册的日期；
- 2、证券从业年限计算标准遵从《证券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1.3 期末兼任私募资产管理计划投资经理的基金经理同时管理的产品情况

报告期内，不存在基金经理兼任私募资产管理计划投资经理的情况。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不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情况。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销售机构监督管理办法》和《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各项实施准则的规定以及《明亚久安 90 天持有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等基金法律文件的约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运用基金财产，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基础上，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及公司内部相关制度等规定，通过系统和人工等各种方式在各业务环节严格控制交易公平执行，公平对待旗下管理的所有基金和投资组合，未发现违反公平交易原则的情况。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报告期内，未发现本基金存在异常交易行为，未出现基金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 5%的情况。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4.4.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回顾上半年，国内债券市场超预期震荡走强，中证全债指数上涨 2.02%；10 年期国债下行 9BP 至 1.73%，最低触及 1.70%；受流动性宽松影响，信用债全线走强，长久期二永债为上半年表现最强品种。

央行货币政策委员会在一季度会议中指出，今年以来宏观政策更加积极有为，货币政策保持适度宽松，强化逆周期和跨周期调节，综合运用多种货币政策工具，为经济持续向好创优创造适宜的货币金融环境。同时，在二季度中央行继续发挥增量政策和存量政策集成效应，综合运用多

种工具，加强货币政策调控，根据国内外经济金融形势和金融市场运行情况，把握好政策实施的力度、节奏和时机。保持流动性充裕，使社会融资规模、货币供应量增长同经济增长、价格总水平预期目标相匹配。

流动性方面，央行通过 MLF 超额续作和每日公开市场操作维持日常流动性宽松，同时新增隔夜逆回购工具平滑跨季流动性；今年以来央行公开市场操作以净投放为主，对冲特别国债和专项债发行工作；

收益率方面，在资金面充裕下受机构资产配置需求旺盛影响，全期限各品种债券收益率均呈现下行，其中中低评级信用债和长久期品种下行幅度更大。

本基金在报告期内保持了短久期和相对灵活的杠杆操作，净值稳健增长。本基金未来将继续保持稳健为主的中短债基金风格，根据经济基本面、流动性等多种因素，管理组合仓位和杠杆水平，争取为持有人获取较为稳定的投资收益。

4.4.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报告期末明亚久安 90 天持有期债券 A 基金份额净值为 1.9728，本报告期内，该类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0.83%，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 0.89%；截至报告期末明亚久安 90 天持有期债券 C 基金份额净值为 2.0063，本报告期内，该类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0.72%，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 0.89%。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展望后市，我们判断虽然在高端装备制造出口带动下外贸进出口数据保持韧性，但是国内房地产和居民消费需求偏弱，传统基建投资维持低位，信贷内生需求持续不足；CPI 和 PPI 保持温和低位，国际局势日渐缓和，短期内无通胀压力，央行料将保持货币宽松政策，全年 GDP 目标 4.5%-5% 完成无虞，政府很难出台大规模强刺激政策，依旧是以存量政策调整和部分政策支持产业专项工具为主。

央行继续通过每日公开市场操作和 MLF 到期增量续作来维持流动性合理充裕，灵活对冲超长期特别国债和专项债发行对市场的影响。隔夜逆回购工具的推出进一步降低了全面降准降息的概率。受美国通胀较强，短期降息概率下降影响，中美利差持续维持高位，限制国内宽松节奏和长期国债大幅下行空间。

高等级信用债受机构投资需求旺盛影响，预期依然表现亮眼，可适度关注 5 年内 AA+ 品种。利率债做交易盘，若市场调整可配置长久期 10-30 年品种，随收益下行获利了结。

4.6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按照企业会计准则、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相关规定和基金

合同的约定，对基金所持有的投资品种进行估值。基金托管人根据法律法规要求对基金管理人采用的估值政策和程序进行核查，并对估值结果及净值计算进行复核。

本基金管理人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制定了健全、有效的估值政策和程序，建立了估值委员会，估值委员会由分管基金运营部的高级管理人员、督察长和投资部、研究部、交易部、基金运营部、合规风控部负责人组成，负责组织制定和适时修订基金估值政策和程序，指导和监督整个估值流程。估值委员会成员均具有基金从业资格、专业胜任能力和相关工作经验。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参与估值流程各方之间无重大利益冲突。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收益分配原则：本基金收益分配方式分两种：现金分红与红利再投资，投资者可选择现金红利或将现金红利自动转为相应类别的基金份额进行再投资，且基金份额持有人可对 A 类、C 类基金份额分别选择不同的分红方式；若投资者不选择，本基金默认的收益分配方式是现金分红；基金收益分配后任一类基金份额净值不能低于面值，即基金收益分配基准日的任一类基金份额净值减去该类别的每单位基金份额收益分配金额后不能低于面值。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实施利润分配。

4.8 报告期内管理人对本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情形的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不存在连续二十个工作日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二百人或基金资产净值低于五万元的情形。

§ 5 托管人报告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遵规守信情况声明

本报告期，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在本基金的托管过程中，严格遵守了《证券投资基金法》、基金合同、托管协议和其他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完全尽职尽责地履行了基金托管人应尽的义务。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遵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本托管人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基金合同、托管协议和其他有关规定，对本基金的基金资产净值计算、基金费用开支等方面进行了认真的复核，对本基金的投资运作方面进行了监督，未发现基金管理人有关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5.3 托管人对本中期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本托管人复核审查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 6 半年度财务会计报告（未经审计）

6.1 资产负债表

会计主体：明亚久安 90 天持有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报告截止日：2026 年 6 月 30 日

单位：人民币元

资 产	附注号	本期末 2026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末 2025 年 12 月 31 日
资 产：			
货币资金	6.4.7.1	5,241,374.59	9,567,899.23
结算备付金		6,645.32	6,609.02
存出保证金		-	-
交易性金融资产	6.4.7.2	232,237,109.59	525,418,926.19
其中：股票投资		-	-
基金投资		-	-
债券投资		232,237,109.59	525,418,926.19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
贵金属投资		-	-
其他投资		-	-
衍生金融资产	6.4.7.3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6.4.7.4	-	-
应收清算款		-	-
应收股利		-	-
应收申购款		20.00	150.00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其他资产	6.4.7.8	-	-
资产总计		237,485,149.50	534,993,584.44
负 债 和 净 资 产			
负 债：			
短期借款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6.4.7.3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应付清算款		-	-
应付赎回款		313,063.90	100,261.75
应付管理人报酬		58,608.03	106,450.72
应付托管费		9,768.01	17,741.78
应付销售服务费		982.04	599.32
应付投资顾问费		-	-
应交税费		-	6,020.04
应付利润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负债	6.4.7.9	92,347.86	156,900.00
负债合计		474,769.84	387,973.61
净资产：			
实收基金	6.4.7.10	120,096,791.81	273,198,952.25
未分配利润	6.4.7.12	116,913,587.85	261,406,658.58
净资产合计		237,010,379.66	534,605,610.83
负债和净资产总计		237,485,149.50	534,993,584.44

注： 报告截止日 2026 年 6 月 30 日，基金份额总额 120,096,791.81 份，其中明亚久安 90 天持有期债券 A 基金份额净值 1.9728 元，份额总额 117,495,294.97 份；明亚久安 90 天持有期债券 C 基金份额净值 2.0063 元，份额总额 2,601,496.84 份。

6.2 利润表

会计主体：明亚久安 90 天持有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号	本期 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
一、营业总收入		4,751,765.78	180,587.54
1. 利息收入		70,830.44	56,756.25
其中：存款利息收入	6.4.7.13	70,830.44	39,107.54
债券利息收入		-	-
资产支持证券利息收入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		-	17,648.71
其他利息收入		-	-
2. 投资收益（损失以“-”填列）		4,865,558.17	501,632.13
其中：股票投资收益	6.4.7.14	-	-
基金投资收益		-	-
债券投资收益	6.4.7.15	4,865,558.17	501,632.13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6.4.7.16	-	-
收益			
贵金属投资收益	6.4.7.17	-	-
衍生工具收益	6.4.7.18	-	-
股利收益	6.4.7.19	-	-
其他投资收益		-	-
3.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4.7.20	-184,622.83	-377,800.84
4. 汇兑收益（损失以“-”		-	-

号填列)			
5. 其他收入（损失以“-”号填列)	6. 4. 7. 21	-	-
减：二、营业总支出		1, 188, 384. 13	221, 661. 68
1. 管理人报酬	6. 4. 10. 2. 1	643, 024. 03	102, 259. 81
其中：暂估管理人报酬		-	-
2. 托管费	6. 4. 10. 2. 2	107, 170. 69	17, 043. 32
3. 销售服务费	6. 4. 10. 2. 3	5, 598. 67	6, 112. 51
4. 投资顾问费		-	-
5. 利息支出		326, 244. 33	9, 707. 69
其中：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支出		326, 244. 33	9, 707. 69
6. 信用减值损失	6. 4. 7. 22	-	-
7. 税金及附加		5, 523. 55	-
8. 其他费用	6. 4. 7. 23	100, 822. 86	86, 538. 35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 563, 381. 65	-41, 074. 14
减：所得税费用		-	-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 563, 381. 65	-41, 074. 14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3, 563, 381. 65	-41, 074. 14

6.3 净资产变动表

会计主体：明亚久安 90 天持有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			
	实收基金	其他综合收益	未分配利润	净资产合计
一、上期期末净资产	273, 198, 952. 25	-	261, 406, 658. 58	534, 605, 610. 83
二、本期期初净资产	273, 198, 952. 25	-	261, 406, 658. 58	534, 605, 610. 83
三、本期增减变动额（减少以“-”号填列)	-153, 102, 160. 4 4	-	-144, 493, 070. 7 3	-297, 595, 231. 17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3, 563, 381. 65	3, 563, 381. 65
（二）、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净资产变动数（净资产减少以	-153, 102, 160. 4 4	-	-148, 056, 452. 3 8	-301, 158, 612. 82

“-”号填列)				
其中：1. 基金申购款	3,622,585.09	-	3,598,404.02	7,220,989.11
2. 基金赎回款	-156,724,745.53	-	-151,654,856.40	-308,379,601.93
(三)、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净资产变动(净资产减少以“-”号填列)	-	-	-	-
四、本期期末净资产	120,096,791.81	-	116,913,587.85	237,010,379.66
项目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			
	实收基金	其他综合收益	未分配利润	净资产合计
一、上期期末净资产	46,271,887.53	-	59,459,645.59	105,731,533.12
二、本期期初净资产	46,271,887.53	-	59,459,645.59	105,731,533.12
三、本期增减变动额(减少以“-”号填列)	-9,865,501.81	-	-24,821,678.74	-34,687,180.55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41,074.14	-41,074.14
(二)、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净资产变动数(净资产减少以“-”号填列)	-9,865,501.81	-	-13,058,970.17	-22,924,471.98
其中：1. 基金申购款	20,085,880.87	-	22,660,216.67	42,746,097.54
2. 基金赎回款	-29,951,382.68	-	-35,719,186.84	-65,670,569.52
(三)、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净资产变动(净资产减少以“-”号填列)	-	-	-11,721,634.43	-11,721,634.43
四、本期期末净资产	36,406,385.72	-	34,637,966.85	71,044,352.57

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本报告 6.1 至 6.4 财务报表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王靖	杨飞	李晓妹
基金管理人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6.4 报表附注

6.4.1 基金基本情况

明亚久安 90 天持有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3]2029 号《关于准予明亚久安 90 天持有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注册的批复》准予注册,由明亚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和《明亚久安 90 天持有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负责公开募集。本基金为契约型开放式,存续期限不定。经向中国证监会备案,《明亚久安 90 天持有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于 2023 年 10 月 24 日正式生效,基金合同生效日的基金份额总额为 200,008,198.79 份基金份额,其中认购资金利息折合 0.26 份基金份额。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为明亚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基金托管人为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明亚久安 90 天持有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明亚久安 90 天持有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的有关规定,本基金根据认购费、申购费和销售服务费收取方式的不同,将基金份额分为不同的类别。在投资者认购、申购时收取认购、申购费用,但不从本类别基金资产中计提销售服务费的,称为 A 类基金份额;不收取认购、申购费用,从本类别基金资产中计提销售服务费的,称为 C 类基金份额。A 类基金份额和 C 类基金份额分别设置代码,分别计算基金份额净值并分别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和《明亚久安 90 天持有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为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国内依法发行上市的债券(包括国债、金融债、地方政府债、企业债、公司债、央行票据、中期票据、短期融资券、超短期融资券、政府支持机构债券、政府支持债券、次级债、可分离交易可转债的纯债部分)、资产支持证券、债券回购、银行存款(包括协议存款、定期存款以及其他银行存款)、同业存单、货币市场工具、国债期货、信用衍生品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它金融工具(但须符合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

本基金不投资于股票等权益类资产,也不投资于可转换债券(可分离交易可转债的纯债部分除外)、可交换债券。

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基金投资其他品种,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将其纳入投资范围。

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为：本基金投资于债券资产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的 80%；每个交易日日终在扣除国债期货合约需缴纳的交易保证金后，保持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 5%的现金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现金不包括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应收申购款等。

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中债综合全价(总值)指数收益率*90%+一年定期存款利率(税后)*10%。

6.4.2 会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系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以及其后颁布及修订的具体会计准则、应用指南、解释以及《资产管理产品相关会计处理规定》和其他相关规定（统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同时，在信息披露和估值方面，也参考了中国证监会颁布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 号—定期报告的内容与格式》、《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3 号《会计报表附注的编制及披露》、《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 XBRL 模板第 3 号<年度报告和中期报告>》以及中国证监会和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颁布的其他相关规定。

本财务报表以本基金持续经营为基础列报。

6.4.3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及其他有关规定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基金 2026 年 6 月 30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的经营成果和净资产变动情况。

6.4.4 本报告期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相一致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相一致。

6.4.5 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差错更正的说明

6.4.5.1 会计政策变更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发生会计政策变更。

6.4.5.2 会计估计变更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发生会计估计变更。

6.4.5.3 差错更正的说明

本基金在本报告期内未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6.4.6 税项

6.4.6.1 印花税

经国务院批准，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研究决定，自 2008 年 4 月 24 日起，调整证券（股票）

交易印花税税率，由原先的 3% 调整为 1%；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39 号《关于减半征收证券交易印花税的公告》的规定，自 2023 年 8 月 28 日起，证券交易印花税实施减半征收。经国务院批准，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研究决定，自 2008 年 9 月 19 日起，调整由出让方按证券（股票）交易印花税税率缴纳印花税，受让方不再征收，税率不变。

6.4.6.2 增值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公告 2025 年第 4 号，自 2025 年 8 月 8 日起，对在该日期之后（含当日）新发行的国债、地方政府债券、金融债券的利息收入，恢复征收增值税。对在该日期之前已发行的国债、地方政府债券、金融债券（包含在 2025 年 8 月 8 日之后续发行的部分）的利息收入，继续免征增值税直至债券到期。上述金融债券，是指依法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设立的金融机构法人在全国银行间和交易所债券市场发行的、按约定还本付息并由金融机构持有的有价证券。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16]36 号文《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的规定，经国务院批准，自 2016 年 5 月 1 日起在全国范围内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金融业纳入试点范围，由缴纳营业税改为缴纳增值税。对证券投资基金（封闭式证券投资基金，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运用基金买卖股票、债券的转让收入免征增值税；国债、地方政府债利息收入以及金融同业往来利息收入免征增值税；存款利息收入不征收增值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16]46 号文《关于进一步明确全面推开营改增试点金融业有关政策的通知》的规定，金融机构开展的质押式买入返售金融商品业务及持有政策性金融债券取得的利息收入属于金融同业往来利息收入；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16]70 号文《关于金融机构同业往来等增值税政策的补充通知》的规定，金融机构开展的买断式买入返售金融商品业务、同业存款、同业存单以及持有金融债券取得的利息收入属于金融同业往来利息收入；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16]140 号文《关于明确金融、房地产开发、教育辅助服务等增值税政策的通知》的规定，本基金运营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以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为增值税纳税人；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17]56 号文《关于资管产品增值税有关问题的通知》的规定，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管理人运营证券投资基金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暂适用简易计税方法，按照 3% 的征收率缴纳增值税。对证券投资基金在 2018 年 1 月 1 日前运营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未缴纳增值税的，不再缴纳；已缴纳增值税的，已纳税额从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以后月份的增值税应纳税额中抵减。

6.4.6.3 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附加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维护建设税法》、《征收教育费附加的暂行规定（2011 年修订）》及相关地方教育附加的征收规定，凡缴纳消费税、增值税、营业税的单位和个人，都应当依照规定缴纳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除按照相关规定缴纳农村教育事业费附加的单位外）及地方教育附加。本基金分别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额的 7%、3%和 2%缴纳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和地方教育附加。

6.4.6.4 企业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4]78 号文《关于证券投资基金税收政策的通知》的规定，自 2004 年 1 月 1 日起，对证券投资基金（封闭式证券投资基金，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运用基金买卖股票、债券的差价收入，继续免征企业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8]1 号文《关于企业所得税若干优惠政策的通知》的规定，对证券投资基金从证券市场中取得的收入，包括买卖股票、债券的差价收入，股权的股息、红利收入，债券的利息收入及其他收入，暂不征收企业所得税。

6.4.6.5 个人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8]132 号文《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储蓄存款利息所得有关个人所得税政策的通知》的规定，自 2008 年 10 月 9 日起，对储蓄存款利息所得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中国证监会财税[2012]85 号文《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的规定，自 2013 年 1 月 1 日起，证券投资基金从公开发行和转让市场取得的上市公司股票，持股期限在 1 个月以内（含 1 个月）的，其股息红利所得全额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在 1 个月以上至 1 年（含 1 年）的，暂减按 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超过 1 年的，暂减按 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上述所得统一适用 20%的税率计征个人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中国证监会财税[2015]101 号文《关于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的规定，自 2015 年 9 月 8 日起，证券投资基金从公开发行和转让市场取得的上市公司股票，持股期限超过 1 年的，股息红利所得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

6.4.6.6 境外投资

本基金运作过程中涉及的境外投资的税项问题，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中国证监会财税[2014]81 号文《关于沪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试点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16]127 号文《关于深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试点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及其他境内外相关税务法规的规定和实务操作执行。

6.4.7 重要财务报表项目的说明

6.4.7.1 货币资金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6 年 6 月 30 日
活期存款	5,241,324.67
等于：本金	5,239,178.42
加：应计利息	2,146.25
减：坏账准备	-
定期存款	-
等于：本金	-
加：应计利息	-
减：坏账准备	-
其中：存款期限 1 个月以内	-
存款期限 1-3 个月	-
存款期限 3 个月以上	-
其他存款	49.92
等于：本金	49.92
加：应计利息	-
减：坏账准备	-
合计	5,241,374.59

注：本基金持有的其他存款为存放在证券经纪商资金账户的证券交易结算资金。

6.4.7.2 交易性金融资产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6 年 6 月 30 日			
		成本	应计利息	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变动
股票		-	-	-	-
贵金属投资-金交所黄金合约		-	-	-	-
债券	交易所市场	-	-	-	-
	银行间市场	231,944,530.00	284,109.59	232,237,109.59	8,470.00
	合计	231,944,530.00	284,109.59	232,237,109.59	8,470.00
资产支持证券		-	-	-	-
基金		-	-	-	-
其他		-	-	-	-
合计		231,944,530.00	284,109.59	232,237,109.59	8,470.00

6.4.7.3 衍生金融资产/负债

6.4.7.3.1 衍生金融资产/负债期末余额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衍生金融资产/负债。

6.4.7.3.2 期末基金持有的期货合约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期货合约。

6.4.7.3.3 期末基金持有的黄金衍生品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黄金衍生品。

6.4.7.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6.4.7.4.1 各项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期末余额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各项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6.4.7.4.2 期末买断式逆回购交易中取得的债券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买断式逆回购交易中取得的债券。

6.4.7.4.3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减值准备的说明

无。

6.4.7.5 债权投资

6.4.7.5.1 债权投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债权投资。

6.4.7.5.2 债权投资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债权投资。

6.4.7.6 其他债权投资

6.4.7.6.1 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其他债权投资。

6.4.7.6.2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其他债权投资。

6.4.7.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6.4.7.7.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6.4.7.7.2 报告期末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6.4.7.8 其他资产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其他资产。

6.4.7.9 其他负债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	-----

	2026 年 6 月 30 日
应付券商交易单元保证金	-
应付赎回费	-
应付证券出借违约金	-
应付交易费用	1,225.00
其中：交易所市场	-
银行间市场	1,225.00
应付利息	-
预提审计费	22,315.49
预提信息披露费	59,507.37
预提账户维护费	9,300.00
合计	92,347.86

6.4.7.10 实收基金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明亚久安 90 天持有期债券 A

项目	本期	
	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	
	基金份额（份）	账面金额
上年度末	271,276,552.91	271,276,552.91
本期申购	425,198.91	425,198.91
本期赎回（以“-”号填列）	-154,206,456.85	-154,206,456.85
基金拆分/份额折算前	-	-
基金拆分/份额折算调整	-	-
本期申购	-	-
本期赎回（以“-”号填列）	-	-
本期末	117,495,294.97	117,495,294.97

明亚久安 90 天持有期债券 C

项目	本期	
	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	
	基金份额（份）	账面金额
上年度末	1,922,399.34	1,922,399.34
本期申购	3,197,386.18	3,197,386.18
本期赎回（以“-”号填列）	-2,518,288.68	-2,518,288.68
基金拆分/份额折算前	-	-
基金拆分/份额折算调整	-	-
本期申购	-	-
本期赎回（以“-”号填列）	-	-
本期末	2,601,496.84	2,601,496.84

注：申购份额含红利再投、转换入份额，赎回份额含转换出份额。

6.4.7.11 其他综合收益

无。

6.4.7.12 未分配利润

单位：人民币元

明亚久安 90 天持有期债券 A

项目	已实现部分	未实现部分	未分配利润合计
上年度末	1,894,498,260.54	-1,634,998,360.53	259,499,900.01
本期期初	1,894,498,260.54	-1,634,998,360.53	259,499,900.01
本期利润	3,700,527.96	-178,671.35	3,521,856.61
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变动数	-1,075,523,485.86	926,797,349.24	-148,726,136.62
其中：基金申购款	2,972,818.17	-2,562,579.27	410,238.90
基金赎回款	-1,078,496,304.03	929,359,928.51	-149,136,375.52
本期已分配利润	-	-	-
本期末	822,675,302.64	-708,379,682.64	114,295,620.00

明亚久安 90 天持有期债券 C

项目	已实现部分	未实现部分	未分配利润合计
上年度末	13,723,462.91	-11,816,704.34	1,906,758.57
本期期初	13,723,462.91	-11,816,704.34	1,906,758.57
本期利润	47,476.52	-5,951.48	41,525.04
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变动数	4,843,235.08	-4,173,550.84	669,684.24
其中：基金申购款	22,841,767.16	-19,653,602.04	3,188,165.12
基金赎回款	-17,998,532.08	15,480,051.20	-2,518,480.88
本期已分配利润	-	-	-
本期末	18,614,174.51	-15,996,206.66	2,617,967.85

6.4.7.13 存款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
活期存款利息收入	70,704.68
定期存款利息收入	-
其他存款利息收入	89.46
结算备付金利息收入	36.30
其他	-
合计	70,830.44

6.4.7.14 股票投资收益

6.4.7.14.1 股票投资收益项目构成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股票投资收益。

6.4.7.14.2 股票投资收益——买卖股票差价收入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股票投资收益——买卖股票差价收入。

6.4.7.14.3 股票投资收益——证券出借差价收入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股票投资收益——证券出借差价收入。

6.4.7.15 债券投资收益**6.4.7.15.1 债券投资收益项目构成**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6月30日
债券投资收益——利息收入	4,309,383.05
债券投资收益——买卖债券（债转股及债券到期兑付）差价收入	556,175.12
债券投资收益——赎回差价收入	—
债券投资收益——申购差价收入	—
合计	4,865,558.17

6.4.7.15.2 债券投资收益——买卖债券差价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6月30日
卖出债券（债转股及债券到期兑付）成交总额	595,951,135.03
减：卖出债券（债转股及债券到期兑付）成本总额	590,169,525.80
减：应计利息总额	5,220,005.03
减：交易费用	5,429.08
买卖债券差价收入	556,175.12

6.4.7.15.3 债券投资收益——赎回差价收入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债券投资收益——赎回差价收入。

6.4.7.15.4 债券投资收益——申购差价收入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债券投资收益——申购差价收入。

6.4.7.16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6.4.7.16.1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项目构成**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6.4.7.16.2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买卖资产支持证券差价收入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买卖资产支持证券差价收入。

6.4.7.16.3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赎回差价收入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赎回差价收入。

6.4.7.16.4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申购差价收入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申购差价收入。

6.4.7.17 贵金属投资收益**6.4.7.17.1 贵金属投资收益项目构成**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贵金属投资收益。

6.4.7.17.2 贵金属投资收益——买卖贵金属差价收入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贵金属投资收益——买卖贵金属差价收入。

6.4.7.17.3 贵金属投资收益——赎回差价收入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贵金属投资收益——赎回差价收入。

6.4.7.17.4 贵金属投资收益——申购差价收入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贵金属投资收益——申购差价收入。

6.4.7.18 衍生工具收益**6.4.7.18.1 衍生工具收益——买卖权证差价收入**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衍生工具收益——买卖权证差价收入。

6.4.7.18.2 衍生工具收益——其他投资收益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衍生工具收益——其他投资收益。

6.4.7.19 股利收益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股利收益。

6.4.7.20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名称	本期 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
1. 交易性金融资产	-184,622.83
股票投资	-
债券投资	-184,622.83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基金投资	-
贵金属投资	-
其他	-
2. 衍生工具	-
权证投资	-
3. 其他	-
减：应税金融商品公允价值变动 产生的预估增值税	-
合计	-184,622.83

6.4.7.21 其他收入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其他收入。

6.4.7.22 信用减值损失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信用减值损失。

6.4.7.23 其他费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
审计费用	22,315.49
信息披露费	59,507.37
证券出借违约金	-
账户维护费	18,600.00
开户费	400.00
合计	100,822.86

6.4.7.24 分部报告

无。

6.4.8 或有事项、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说明

6.4.8.1 或有事项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基金无需要说明的重大或有事项。

6.4.8.2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财务报表报出日，本基金无其他需要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6.4.9 关联方、关联关系

6.4.9.1 本报告期存在控制关系或其他重大利害关系的关联方发生变化的情况

无

6.4.9.2 本报告期与基金发生关联交易的各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	与本基金的关系
明亚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明亚基金”）	基金管理人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招商证券”）	基金托管人

注：以下关联交易均在正常业务范围内按一般商业条款订立。

6.4.10 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的关联方交易

6.4.10.1 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交易

6.4.10.1.1 股票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没有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股票交易。

6.4.10.1.2 债券交易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6月30日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 成交总额的比 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 成交总额的比 例（%）
招商证券	203,720.00	100.00	100,042,453.43	100.00

6.4.10.1.3 债券回购交易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6月30日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回 购 成交总额的比 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回 购 成交总额的比 例（%）
招商证券	-	-	127,050,000.00	100.00

6.4.10.1.4 权证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没有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权证交易。

6.4.10.1.5 应支付关联方的佣金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6月30日			
	当期 佣金	占当期佣金总量 的比例（%）	期末应付佣金余 额	占期末应付佣金 总额的比例（%）
招商证券	4.08	100.00	-	-
关联方名称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6月30日			
	当期 佣金	占当期佣金总量 的比例（%）	期末应付佣金余 额	占期末应付佣金 总额的比例（%）
招商证券	3,555.99	100.00	-	-

6.4.10.2 关联方报酬

6.4.10.2.1 基金管理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管理费	643,024.03	102,259.81
其中：应支付销售机构的客户维护费	182,576.67	11,417.93

应支付基金管理人的净管理费	460,447.36	90,841.88
---------------	------------	-----------

注：本基金的管理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 0.30% 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其计算公式如下：日管理人报酬=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0.30%/当年天数。

6.4.10.2.2 基金托管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托管费	107,170.69	17,043.32

注：付基金托管人招商证券的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 0.05% 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末，按月支付。其计算公式为：日托管费=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0.05%/当年天数。

6.4.10.2.3 销售服务费

单位：人民币元

获得销售服务费的各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销售服务费		
	明亚久安 90 天持有期 债券 A	明亚久安 90 天持有期 债券 C	合计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5,182.82	5,182.82
合计	-	5,182.82	5,182.82
获得销售服务费的各关联方名称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销售服务费		
	明亚久安 90 天持有期 债券 A	明亚久安 90 天持有期 债券 C	合计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3,836.13	3,836.13
合计	-	3,836.13	3,836.13

注：支付给基金销售机构的销售服务费按 C 类基金份额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0.20% 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给明亚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再由明亚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计算并支付给各基金销售机构。其计算公式为：日 C 类基金份额销售服务费=前一日 C 类基金份额基金资产净值×0.20%/当年天数。

6.4.10.3 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未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6.4.10.4 报告期内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发生重大关联交易事项的说明

6.4.10.4.1 与关联方通过约定申报方式进行的适用固定期限费率的证券出借业务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无与关联方通过约定申报方式进行的适用固定期限费率的证券出借业务的情况。

6.4.10.4.2 与关联方通过约定申报方式进行的适用市场化期限费率的证券出借业务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无与关联方通过约定申报方式进行的适用市场化期限费率的证券出借业务的情况。

6.4.10.5 各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6.4.10.5.1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未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

6.4.10.5.2 报告期末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报告期末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未投资本基金。

6.4.10.6 由关联方保管的银行存款余额及当期产生的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招商证券	5,241,324.67	70,704.68	1,581,366.37	26,181.15

注：本基金的活期存款由基金托管人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保管，按约定存款利率计息。

6.4.10.7 本基金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未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

6.4.10.8 其他关联交易事项的说明

6.4.11 利润分配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进行利润分配。

6.4.12 期末（2026 年 6 月 30 日）本基金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6.4.12.1 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于期末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于期末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6.4.12.2 期末持有的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6.4.12.3 期末债券正回购交易中作为抵押的债券

6.4.12.3.1 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

无。

6.4.12.3.2 交易所市场债券正回购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因交易所市场债券正回购交易而抵押的债券。

6.4.12.4 期末参与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的证券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参与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的证券。

6.4.13 金融工具风险及管理

本基金在日常经营活动中涉及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及市场风险等。基金成立以来，本基金管理人坚持一切从规范运作、防范风险、保护基金持有人利益出发，依照公司内部控制的整体要求，致力于内控机制的建立和完善，公司内部管理制度及业务规范流程的制定和完善，加强内部风险的控制与有效防范，以保证各项法规和管理制度的落实，保证基金合同得到严格履行。

6.4.13.1 风险管理政策和组织架构

本基金为债券型基金，其预期收益和风险高于货币市场基金，但低于股票型基金和混合型基金。

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为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国内依法发行上市的债券（包括国债、金融债、地方政府债、企业债、公司债、央行票据、中期票据、短期融资券、超短期融资券、政府支持机构债券、政府支持债券、次级债、可分离交易可转债的纯债部分）、资产支持证券、债券回购、银行存款（包括协议存款、定期存款以及其他银行存款）、同业存单、货币市场工具、国债期货、信用衍生品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它金融工具（但须符合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本基金不投资于股票等权益类资产，也不投资于可转换债券（可分离交易可转债的纯债部分除外）、可交换债券。

本基金对于每份基金份额设定锁定持有期，锁定持有期为 90 天。基金份额在锁定持有期内不办理赎回及转换转出业务。自锁定持有期结束后可以办理赎回或转换转出业务。因此基金份额持有人将面临锁定持有期内无法赎回或转换转出基金份额的风险。

本基金管理人制定了政策和程序来识别及分析这些风险，并设定适当的风险限额及内部控制流程，通过可靠的管理及信息系统持续监控上述各类风险。

本基金管理人秉承全面风险管理的理念，将风险管理融入业务中，公司风险管理架构由风控合规委员会、督察长、合规风控部、以及各个业务部门组成。各业务部门负责人为其所在部门的

风险管理第一责任人，对本部门业务范围内的风险负有管控和及时报告的义务。员工在其岗位职责范围内承担相应风险管理责任。本基金管理人配备的风险管理人员对投资风险进行独立的监控并及时向管理层汇报。

6.4.13.2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基金在交易过程中因交易对手未履行合约责任，或者基金所投资证券之发行人出现违约、拒绝支付到期本息等情况，导致基金资产损失和收益变化的风险。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在交易前对交易对手的资信状况进行了充分的评估。本基金与银行存款相关的信用风险不重大。本基金在交易所进行的交易均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为交易对手完成证券交收和款项清算，违约风险可能性很小；在银行间同业市场进行交易前均对交易对手进行信用评估并对证券交割方式进行限制以控制相应的信用风险。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建立了信用风险管理流程，通过对投资品种信用等级评估来控制证券发行人的信用风险，且通过分散化投资以分散信用风险。

于本报告期末，本基金持有的除国债、央行票据和政策性金融债以外的债券和资产支持证券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为 0.00%。

6.4.13.2.1 按短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债券投资

单位：人民币元

短期信用评级	本期末 2026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末 2025 年 12 月 31 日
A-1	-	-
A-1 以下	-	-
未评级	-	392,337,989.05
合计	-	392,337,989.05

注：（1）债券评级取自第三方评级机构的债项评级；

（2）未评级债券包括债券期限在一年以内的国债、政策性金融债、央行票据和部分短期融资券等。

6.4.13.2.2 按短期信用评级列示的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本基金于本期末未持有按短期信用评级列示的资产支持证券。

6.4.13.2.3 按短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同业存单投资

本基金于本期末未持有按短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同业存单。

6.4.13.2.4 按长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债券投资

单位：人民币元

长期信用评级	本期末 2026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末 2025 年 12 月 31 日
--------	------------------------	--------------------------

AAA	—	—
AAA 以下	—	—
未评级	232,237,109.59	133,080,937.14
合计	—	133,080,937.14

注：（1）债券评级取自第三方评级机构的债项评级；

（2）未评级债券包括债券期限在一年到五年的国债、政策性金融债、央行票据和部分中期票据等。

6.4.13.2.5 按长期信用评级列示的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本基金于本期末未持有按长期信用评级列示的资产支持证券。

6.4.13.2.6 按长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同业存单投资

本基金于本期末未持有按长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同业存单。

6.4.13.3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基金管理人未能以合理价格及时变现基金资产以支付投资者赎回款项的风险。本基金的流动性风险一方面来自于基金份额持有人可随时要求赎回其持有的基金份额，另一方面来自于投资品种所处的交易市场不活跃而带来的变现困难或因投资集中而无法在市场出现剧烈波动的情况下以合理的价格变现。

针对兑付赎回资金的流动性风险，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每日对本基金的申购赎回情况进行严密监控并预测流动性需求，保持基金投资组合中的可用现金头寸与之相匹配。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在基金合同中设计了巨额赎回条款，约定在非常情况下赎回申请的处理方式，控制因开放申购赎回模式带来的流动性风险，有效保障基金持有人利益。

6.4.13.3.1 报告期内本基金组合资产的流动性风险分析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在基金运作过程中按照《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公开募集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流动性风险管理规定》等法规的要求对本基金组合资产的流动性风险进行管理，通过独立的风险管理部门对本基金组合的流动性指标进行持续的监测和分析。

本基金主要投资于上市交易的证券，报告期末本基金所持的证券均能及时变现，资产变现能力强。本基金主动投资于流动性受限资产的市值合计未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 15%。本基金持有的其他资产主要为银行存款等期限短、流动性强的品种。本基金的负债水平也严格按照基金合同及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进行管理。

本报告期内，未发生重大流动性风险事件。

6.4.13.4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基金所持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所处市场各类价格因素的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利率风险、外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6.4.13.4.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现金流量受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利率敏感性金融工具均面临由于市场利率上升而导致公允价值下降的风险，其中浮动利率类金融工具还面临每个付息期间结束根据市场利率重新定价时对于未来现金流影响的风险。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定期对本基金面临的利率敏感性缺口进行监控，并通过调整投资组合的久期等方法对上述利率风险进行管理。

本基金持有及承担的大部分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不计息，因此本基金的收入及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在很大程度上独立于市场利率变化。

本基金持有的利率敏感性资产主要为银行存款、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债券投资和买入返售金融资产等。

6.4.13.4.1.1 利率风险敞口

单位：人民币元

本期末 2026 年 6 月 30 日	1 个月以内	1-3 个月	3 个月-1 年	1-5 年	5 年 以上	不计息	合计
资产							
货币资金	5,241,374.59	-	-	-	-	-	5,241,374.59
结算备付金	6,645.32	-	-	-	-	-	6,645.32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232,237,109.59	-	-	-	-232,237,109.59
应收申购款	-	-	-	-	-	20.00	20.00
资产总计	5,248,019.91	-	-232,237,109.59	-	-	20.00	237,485,149.50
负债							
应付赎回款	-	-	-	-	-	313,063.90	313,063.90
应付管理人报酬	-	-	-	-	-	58,608.03	58,608.03
应付托管费	-	-	-	-	-	9,768.01	9,768.01
应付销售服务费	-	-	-	-	-	982.04	982.04
其他负债	-	-	-	-	-	92,347.86	92,347.86
负债总计	-	-	-	-	-	474,769.84	474,769.84

利率敏感 度缺口	5,248,019.91		-232,237,109.59		-	-474,749.84	237,010,379.66
上年度末 2025 年 12 月 31 日	1 个月以内	1-3 个月	3 个月-1 年	1-5 年	5 年 以上	不计息	合计
资产							
货币资金	9,567,899.23	-	-	-	-	-	9,567,899.23
结算备付 金	6,609.02	-	-	-	-	-	6,609.02
交易性金 融资产	-	-	-392,337,989.05	133,080,937.14	-	-	-525,418,926.19
应收申购 款	-	-	-	-	-	150.00	150.00
资产总计	9,574,508.25	-	-392,337,989.05	133,080,937.14	-	150.00	534,993,584.44
负债							
应付赎回 款	-	-	-	-	-	100,261.75	100,261.75
应付管理 人报酬	-	-	-	-	-	106,450.72	106,450.72
应付托管 费	-	-	-	-	-	17,741.78	17,741.78
应付销售 服务费	-	-	-	-	-	599.32	599.32
应交税费	-	-	-	-	-	6,020.04	6,020.04
其他负债	-	-	-	-	-	156,900.00	156,900.00
负债总计	-	-	-	-	-	387,973.61	387,973.61
利率敏感 度缺口	9,574,508.25	-	-392,337,989.05	133,080,937.14	-	-387,823.61	534,605,610.83

6. 4. 13. 4. 1. 2 利率风险的敏感性分析

假设	除市场利率以外的其他市场变量保持不变		
分析	相关风险变量的变 动	对资产负债表日基金资产净值的 影响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本期末（2026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末（2025 年 12 月 31 日）
	市场利率下降 25 个 基点	540,228.60	1,053,488.98
	市场利率上升 25 个 基点	-537,725.09	-1,048,349.71

6.4.13.4.2 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

本基金未持有不以记账本位币计价的资产，因此不存在相应的外汇风险。

6.4.13.4.3 其他价格风险

其他价格风险是指基金所持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除市场利率和外汇汇率以外的市场价格因素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基金投资于基金合同和相关法律法规及监管机构允许范围内的投资品种，主要投资于证券交易所上市或银行间同业市场交易的证券，所面临的最大其他价格风险由所持有的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决定。本基金通过投资组合的分散化降低其他价格风险，并由本基金管理人每日对本基金所持有的证券价格实施监控。

本期末本基金未持有交易性权益类投资，因此除市场利率外汇利率以外的市场价格因素的变动对于本基金资产净值无重大影响。

6.4.13.4.3.1 其他价格风险敞口

项目	本期末		上年度末	
	2026 年 6 月 30 日		2025年12月31日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交易性金融资产—股票投资	-	-	-	-
交易性金融资产—基金投资	-	-	-	-
交易性金融资产—债券投资	232,237,109.59	97.99	525,418,926.19	98.28
交易性金融资产—贵金属投资	-	-	-	-
衍生金融资产—权证投资	-	-	-	-
其他	-	-	-	-
合计	232,237,109.59	97.99	525,418,926.19	98.28

6.4.13.4.3.2 其他价格风险的敏感性分析

本期末本基金未持有交易性权益类资产，因此除市场利率、外汇利率以外的市场价格因素的变动对于本基金资产净值无重大影响。

6.4.14 公允价值

6.4.14.1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计量的方法

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由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

最低层次决定：

第一层次：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二层次：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第三层次：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6.4.14.2 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6.4.14.2.1 各层次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单位：人民币元

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	本期末 2026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末 2025 年 12 月 31 日
第一层次	-	-
第二层次	232,237,109.59	525,418,926.19
第三层次	-	-
合计	232,237,109.59	525,418,926.19

6.4.14.2.2 公允价值所属层次间的重大变动

本基金以导致各层次之间转换的事项发生日为确认各层次之间转换的时点。

对于证券交易所上市的股票和债券，若出现重大事项停牌、交易不活跃(包括涨跌停时的交易不活跃)、或属于非公开发行等情况，本基金不会于停牌日至交易恢复活跃日期间、交易不活跃期间及限售期间将相关股票和债券的公允价值列入第一层次；并根据估值调整中采用的不可观察输入值对于公允价值的影响程度，确定相关股票和债券公允价值应属第二层次还是第三层次。

6.4.14.3 非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的说明

2026 年 6 月 30 日，本基金未持有非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6.4.14.4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的相关说明

本基金持有的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这些金融工具因其剩余期限较短，所以其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若。

6.4.15 有助于理解和分析会计报表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基金无需要说明的其他重要事项。

§ 7 投资组合报告

7.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	金额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
1	权益投资	-	-
	其中：股票	-	-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232,237,109.59	97.79
	其中：债券	232,237,109.59	97.79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5,248,019.91	2.21
8	其他各项资产	20.00	0.00
9	合计	237,485,149.50	100.00

7.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7.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股票投资。

7.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港股通投资。

7.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股票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股票投资。

7.4 报告期内股票投资组合的重大变动

7.4.1 累计买入金额超出期初基金资产净值 2%或前 20 名的股票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股票投资。

7.4.2 累计卖出金额超出期初基金资产净值 2%或前 20 名的股票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股票投资。

7.4.3 买入股票的成本总额及卖出股票的收入总额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股票投资。

7.5 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	------	------	---------------

1	国家债券	—	—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232,237,109.59	97.99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232,237,109.59	97.99
4	企业债券	—	—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	—
6	中期票据	—	—
7	可转债（可交换债）	—	—
8	同业存单	—	—
9	其他	—	—
10	合计	232,237,109.59	97.99

7.6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250202	25 国开 02	1,000,000	100,331,589.04	42.33
2	220208	22 国开 08	800,000	81,136,438.36	34.23
3	220315	22 进出 15	500,000	50,769,082.19	21.42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仅持有以上债券。

7.7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7.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贵金属投资。

7.9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权证投资。

7.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7.10.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本基金将根据风险管理原则，以套期保值为主要目的，适度运用国债期货提高投资组合运作效率。

7.10.2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

7.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7.11.1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是否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没有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证券交易所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况。

7.11.2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是否超出基金合同约定的备选股票库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没有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7.11.3 期末其他各项资产构成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名称	金额
1	存出保证金	-
2	应收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
5	应收申购款	20.00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20.00

7.11.4 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7.11.5 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股票投资。

7.11.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计算结果四舍五入，分项之和与合计可能存在尾差。

§ 8 基金份额持有人信息

8.1 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份额单位：份

份额级别	持有人 户数 (户)	户均持有的基 金份额	持有人结构			
			机构投资者		个人投资者	
			持有份额	占总份 额比例 (%)	持有份额	占总 份额 比例 (%)
明亚久安 90 天持有 期债券 A	147	799,287.72	116,656,039.62	99.29	839,255.35	0.71
明亚久安 90 天持有 期债券 C	402	6,471.39	99,885.13	3.84	2,501,611.71	96.16

合计	549	218,755.54	116,755,924.75	97.22	3,340,867.06	2.78
----	-----	------------	----------------	-------	--------------	------

注：注：机构投资者/个人投资者持有份额占总份额比例计算中，对下属分级基金，比例的分母采用各自级别的份额，对合计数，比例的分母采用下属分级基金份额的合计数（即期末基金份额总额），户均持有的基金份额的合计数=期末基金份额总额/期末持有人户数合计。

8.2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的情况

项目	份额级别	持有份额总数（份）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基金管理人所有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	明亚久安 90 天持有期债券 A	232.12	0.0002
	明亚久安 90 天持有期债券 C	123.02	0.0047
	合计	355.14	0.0003

注：（1）前述“明亚久安 90 天持有期债券 A”项下，占基金总份额比例，系基金管理人所有从业人员持有明亚久安 90 天持有期债券 A 的份额占明亚久安 90 天持有期债券 A 总份额比例；

（2）前述“明亚久安 90 天持有期债券 C”项下，占基金总份额比例，系基金管理人所有从业人员持有明亚久安 90 天持有期债券 C 的份额占明亚久安 90 天持有期债券 C 总份额比例；

（3）前述“合计”项下，占基金总份额比例=（基金管理人所有从业人员持有明亚久安 90 天持有期债券 A 的总份额数+基金管理人所有从业人员持有明亚久安 90 天持有期债券 C 的总份额数）/（明亚久安 90 天持有期债券 A 总份额数+明亚久安 90 天持有期债券 C 总份额数）。

8.3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开放式基金份额总量区间情况

项目	份额级别	持有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万份）
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基金投资和研究部门负责人持有本开放式基金	明亚久安 90 天持有期债券 A	0~10
	明亚久安 90 天持有期债券 C	0
	合计	0~10
本基金基金经理持有本开放式基金	明亚久安 90 天持有期债券 A	0
	明亚久安 90 天持有期债券 C	0
	合计	0

§ 9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项目	明亚久安 90 天持有期债券 A	明亚久安 90 天持有期债券 C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3 年 10 月 24）	199,997,715.77	10,483.02

日) 基金份额总额		
本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271,276,552.91	1,922,399.34
本报告期基金总申购份额	425,198.91	3,197,386.18
减: 本报告期基金总赎回份额	154,206,456.85	2,518,288.68
本报告期基金拆分变动份额	-	-
本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17,495,294.97	2,601,496.84

注: 总申购份额含红利再投、转换入份额, 总赎回份额含转换出份额。

§ 10 重大事件揭示

10.1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报告期内未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10.2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报告期内, 基金管理人无重大人事变动。

2026 年 1 月 14 日, 本基金托管人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免去赵斗斗担任的托管部总经理职务, 另有任用。

2026 年 1 月 14 日, 本基金托管人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聘牛中强担任托管部副总经理(主持工作); 2026 年 6 月 10 日, 任托管部总经理。

10.3 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报告期内未发生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公募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10.4 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未发生改变。

10.5 为基金进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本报告期本基金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未发生变更。

10.6 管理人、托管人及相关从业人员受调查或处罚等情况

10.6.1 管理人受调查或处罚等情况

报告期内, 管理人无受调查或处罚等情况。

10.6.2 管理人相关从业人员受调查或处罚等情况

报告期内, 管理人相关从业人员无受调查或处罚等情况。

10.6.3 托管人受调查或处罚等情况

本报告期内，托管人无受调查或处罚等情况。

10.6.4 托管人相关从业人员受调查或处罚等情况

报告期内，托管人相关从业人员无受调查或处罚等情况。

10.7 基金租用或者通过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证券投资的相关情况

10.7.1 基金租用或者通过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股票投资及佣金支付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交易单元数量	股票交易		应支付该券商的佣金		备注
		成交金额	占当期股票成交总额的比例 (%)	佣金	占当期佣金总量的比例 (%)	
招商证券	2	-	-	4.08	100.00	-

注：1. 本基金采用券商交易结算模式，可豁免单个券商的交易佣金比例限制。

2. 本基金管理人负责选择证券经纪商，使用其交易单元作为本基金的交易单元。基金证券经纪商的选择标准主要包括：（1）资金雄厚，信誉良好，遵守国家及证券监管机构的各项法律法规、监管规定的要求；

（2）财务状况良好，经营行为规范，最近一年未因重大违规行为而受到有关管理机关的处罚；

（3）内部管理规范、严格，具备健全的内控制度，并能满足本公司基金运作高度保密的要求；

（4）具备基金运作所需的高效、安全的通讯条件，交易设施符合代理基金进行证券交易的需
要，并能为基金提供全面的信息服

（5）具有研究资质，研究实力较强；

（6）具备覆盖本公司基金投资方向和投资策略的适应能力及合作意愿。

本公司根据以上标准进行考察后确定证券公司的选择。首先研究部根据相关制度主导推进选择符合条件的证券公司，其次合规负责人对证券公司选择、协议签订、服务评价、交易佣金分配、投资运作管理，以及存续基金转换交易模式等进行合规性审查，最后由总经理审批，对于符合条件的证券公司，本公司与其签订委托协议。

10.7.2 基金租用或者通过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其他证券投资的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债券交易		债券回购交易		权证交易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成交总额的比例 (%)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回购成交总额的比例 (%)	成交金额	占当期权证成交总额的比例 (%)

招商证 券	203,720.00	100.00	-	-	-	-
----------	------------	--------	---	---	---	---

10.8 其他重大事件

序号	公告事项	法定披露方式	法定披露日期
1	明亚久安 90 天持有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5 年第 4 季度报告	证监会指定网站、公司官网	2026 年 1 月 21 日
2	明亚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旗下基金 2025 年 4 季度报告提示性公告	规定报刊	2026 年 1 月 21 日
3	明亚久安 90 天持有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变更公告	证监会指定网站、公司官网、规定报刊	2026 年 2 月 7 日
4	明亚久安 90 天持有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2026 年第一版）	证监会指定网站、公司官网	2026 年 2 月 10 日
5	明亚久安 90 天持有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产品资料概要及招募说明书更新提示性公告	规定报刊	2026 年 2 月 10 日
6	明亚久安 90 天持有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更新）（2026 年第一版）	证监会指定网站、公司官网	2026 年 2 月 10 日
7	明亚久安 90 天持有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5 年年度报告	证监会指定网站、公司官网	2026 年 3 月 27 日
8	明亚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旗下基金 2025 年年度报告提示性公告	规定报刊	2026 年 3 月 27 日
9	明亚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旗下公募基金通过证券公司证券交易及佣金支付情况（2025 年度）	证监会指定网站、公司官网、规定报刊	2026 年 3 月 30 日
10	明亚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风险等级评价体系	公司官网	2026 年 4 月 2 日
11	明亚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旗下基金 2026 年 1 季度报告提示性公告	规定报刊	2026 年 4 月 21 日
12	明亚久安 90 天持有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6 年第 1 季度报告	证监会指定网站、公司官网	2026 年 4 月 21 日
13	明亚久安 90 天持有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变更公告	证监会指定网站、公司官网、规定报刊	2026 年 4 月 21 日
14	明亚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增加大连网金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为代销机构的公告	公司官网	2026 年 4 月 22 日
15	明亚久安 90 天持有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2026 年第二版）	证监会指定网站、公司官网	2026 年 4 月 23 日
16	明亚久安 90 天持有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更新）（2026 年第二版）	证监会指定网站、公司官网	2026 年 4 月 23 日

17	明亚久安 90 天持有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产品资料概要及招募说明书更新提示性公告	规定报刊	2026 年 4 月 23 日
18	2025 年度明亚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以股东身份（通过公募基金持股）参与股东大会投票信息披露	公司官网	2026 年 4 月 27 日
19	明亚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增加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代销机构的公告	公司官网	2026 年 4 月 28 日
20	明亚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调整业绩比较基准并修订基金合同等法律文件的公告	证监会指定网站、公司官网、规定报刊	2026 年 6 月 26 日

§ 11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11.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投资者类别	报告期内持有基金份额变化情况					报告期末持有基金情况	
	序号	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者超过 20%的时间区间	期初份额	申购份额	赎回份额	持有份额	份额占比（%）
机构	1	20260101-20260630	127,924,639.30	0.00	25,584,927.86	102,339,711.44	85.21
	2	20260101-20260520	76,745,459.20	0.00	76,745,459.20	0.00	0.00
产品特有风险							
1、大额赎回风险 本基金如果出现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基金份额总份额的 20%，则面临大额赎回的情况，可能导致： （1）基金在短时间内无法变现足够的资产予以应对，可能会产生基金仓位调整困难，导致流动性风险；如果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基金份额总额的 20% 的单一投资者大额赎回引发巨额赎回，基金管理人可能根据《基金合同》的约定决定部分延期赎回，如果连续 2 个开放日以上（含本数）发生巨额赎回，基金管理人可能根据《基金合同》的约定暂停接受基金的赎回申请，对剩余投资者的赎回办理造成影响； （2）基金管理人被迫抛售证券以应付基金赎回的现金需要，可能使基金资产净值受到不利影响，影响基金的投资运作和收益水平； （3）因基金净值精度计算问题，或因赎回费收入归基金资产，导致基金净值出现较大波动； （4）基金资产规模过小，可能导致部分投资受限而不能实现基金合同约定的投资目的及投资策略； （5）大额赎回导致基金资产规模过小，不能满足存续的条件，基金将根据基金合同的约定面临合同终止清算、转型等风险。							
2、大额申购风险 若投资者大额申购，基金所投资的标的资产未及时准备，导致净值涨幅可能会因此降低。							

11.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根据《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业绩比较基准指引》的相关规定，为更好地反映基金投资风格，提高基金业绩表现与业绩比较基准的可比性，经与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调整为：中债-综合财富（1-3 年）指数收益率*95%+活期存款基准利率*5%，自 2026 年 7 月 26 日起生效。

§ 12 备查文件目录

12.1 备查文件目录

- 1、中国证监会准予明亚久安 90 天持有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募集注册的文件；
- 2、《明亚久安 90 天持有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 3、《明亚久安 90 天持有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 4、《明亚久安 90 天持有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产品资料概要》；
- 5、《明亚久安 90 天持有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 6、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12.2 存放地点

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南山街道前海大道前海嘉里商务中心四期 T1 写字楼 1804B

12.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在营业时间内至基金管理人办公场所或登录基金管理人网站：www.mingyafunds.com 免费查阅，也可按工本费购买复印件。

投资者对本报告如有疑问，可致电基金管理人全国统一客户服务电话：4008-785-795。

明亚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26 年 8 月 27 日